承办单位：陕西省教育厅

复函文号：陕教函〔2024〕875 号

复函类别：B

签发人：王树声

对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757号建议的答复函

马彩文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依托国重重组凝聚高端人才，助力陕西高质量发展的建议》（第757号）收悉。我厅高度重视，认真研究，结合工作职能，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和人才工作重要论述，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省委组织部的关心支持下，坚持党管人才原则，高度重视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取得了一定成效。

一、不断加大高层次人才引培力度

**一是**依托“陕西省丝绸之路青年学者论坛”“赴海外招聘”等活动，开展高校人才国际学术交流、科学研究、人才引进等工作。在2023年举办的陕西省第五届“丝绸之路青年学者论坛”上，来自世界各地的700多名青年学者参加交流；2023年11月陕西高校代表团赴英、法、德三国开展高层次人才招聘活动，指导各高校进一步完善海外人才招引政策，来自世界著名高校的近600人进行了现场咨询，220余人签订意向书，做好海外人才储备。**二是**组织省属高校积极申报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博士后海外引才专项项目等国家级人才项目。2023年省属高校获批有关引才项目18人，成效显著；配合省委组织部做好三秦英才引进计划和三秦英才特殊支持计划申报推荐工作；组织开展陕西高校“优秀青年人才”支持计划，原陕西高校“青年杰出人才”支持计划累计支持青年人才512名，2023年陕西高校“优秀青年人才”支持计划遴选101名青年人才进行支持。未来依托国重重组凝聚高端人才的优势，通过人才计划吸引和培育更多高层次人才特别是海外高层次人才。**三是**2023年底，陕西省对原秦创原“校招共用”引才用才工作进行完善，印发《陕西省“校招共用”引才用才实施办法(试行)》（陕人才发〔2023〕3号，进一步加大支持力度，明确支持政策，着力解决企业引才难、留才难等问题，为推动全省重点产业链核心技术攻关及科技成果转化、加快构建支撑有力的科技创新体系和现代化产业体系集聚更多优秀人才。**四是**为加强对全省事业编制的统筹管理、动态调剂，提高机构编制资源配置效率，支持事业单位引进人才、培养人才、留住人才，2019年3月，省委编办出台《中共陕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设立事业单位人才编制周转池的意见》（陕编发〔2019〕10号），人才编制周转池实行“总量控制、计划申请、动态流转、循环使用、人走编收、空编置换”的管理方式。2020年至2024年，积极协调省委编办，为省属满编超编高校下达人才周转池使用计划，极大地支持了省属高校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

二、持续提升人才服务保障水平

贯彻落实《中组部人才工作局通知》《关于强化我省两院院士服务保障工作的若干措施》（陕办发〔2020〕24号）和《陕西省高层次人才服务平台建设方案》（陕组通字〔2017〕72号）有关要求，积极配合省委组织部，加强与西安市教育局对接，根据高层次人才子女就读意愿，近几年，已协调解决300余名高层次人才子女入学（园）事宜。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我们将重点在以下几个方面下功夫：**一是以更大力度引育优秀高层次人才。**突出引才重点，坚持高精尖缺导向，发挥好国重实验室平台凝聚高水平科技领军人才的作用，通过陕西高校组团海内外招聘、境外引智工作站推荐等方式，引进海内外高层次人才，着力培养省内高端人才，大力支持青年领军人才。**二是争取政策，依托国重重组凝聚高端人才。**对于国重急需紧缺的实验室主任、战略科学家等高层次人才，可以通过“一事一议”的方式，与省委人才办积极沟通对接，力争纳入绿色通道进行人才认定，落实相关待遇；争取建议把国重实验室也纳入“校招共用”支持范围，逐步完善校招共用方案。**三是用足用好人才周转池政策**。积极组织省属高校申报人才编制周转池使用计划，协调省委编办加大对具有国家重点实验室高校的编制支持力度。**四是建立沟通交流机制，助力国重建设发展。**指导高校为高层次人才搭建交流平台，加强高层次人才与国重实验室的沟通联系，共同为国重实验室的建设和发展建言献策。

感谢您对我省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的关心和支持。

陕西省教育厅

2024年7月17日

（联系人：马斌 贺伟电 话：029-88667718）